

榆林市供销合作社第二批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第二批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WC 政采 2023-006

项目名称：第二批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88,972.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8,97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8,97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 展览 服务	第二批榆林供销推 荐品牌	1 (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88,972.00	188,972.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对于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5）《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9）《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11）《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2）《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13）《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14）《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1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6)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8)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 (19)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9号)；
- (2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21)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供销推荐品牌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 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提供信用报告及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 (保证金) 承诺书 (格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网址: <https://www.ylcredit.gov.cn/>), 开标现场由工作人员登录网站查询;

9)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

备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视为独立投标, 不分包。

(3)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5 月 10 日 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航宇路众火创业基地 8 楼 803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航宇路众火创业基地 8 楼 803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注：1、本项目报名以现场和网上为准，二者缺一不可。现场获取谈判文件时请携带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代理机构领取文件。

2、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特别提醒：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供销合作社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南路市民大厦 16 楼

联系方式：155960735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航宇路众火创业基地 8 楼 801 室

联系方式：17382511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蔚小利

电话：17382511888

榆林卫诚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